

1. 文化部所屬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每年均補助通過審核之社區發展工藝文化事業計畫，鼓勵受補助之社區關注社區內外籍與大陸配偶的參與機會，使其有機會成為社區工藝文化發展的重要幫手。101 年度計補助 16 個社區或地方辦理。
 2. 文化部所屬國立臺灣博物館辦理 2 梯次「臺灣新故鄉－『當新住民遇上博物館』」參訪活動，以探索博物館讓新住民認識臺灣，總計約 250 人參與。
 3. 文化部所屬國光劇團、臺灣豫劇團、臺灣國樂團等國家表演團隊透過大型公演、下鄉巡演、校園巡演等方式，將傳統表演藝術推介給國人與外籍配偶，透過融合各族群傳統樂曲素材的國樂演出、傳統歌謠與傳統戲劇的表演，提供多元藝文欣賞機會，增進國人對各文化表演特色之認識。
 4. 文化部所屬國立臺灣交響樂團為協助新住民婦女儘快適應在地生活，充實精神生活層次，成為臺灣住民一份子，101 年 4 月 21 日、6 月 16 日分別於南投縣政府文化局演藝廳、基隆文化中心演藝廳辦理「關懷新住民婦女音樂心靈饗宴」，提供新住民婦女免費欣賞音樂會演出。
- 三、文化部未來將規劃輔導民間出版多元文化主題之圖書或有聲書，辦理閱讀推廣活動，以促進外籍配偶及外籍勞工參與文化活動，促進多元文化融合與生活適應能力，並瞭解我國豐富多元的文化內涵。

（七十五）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添財就文化部舉辦「2012 劇場藝術節」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5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1128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1-388）

許委員就文化部舉辦「2012 劇場藝術節」提出相關疑義質詢乙案，經交據本院文化部（以下簡稱文化部）查復如下：

- 一、「你看戲了沒？2012 劇場藝術節」活動目的就是為了以文化部的資源，聯合全國 22 個縣市政府的共同努力，加上專業演藝團隊齊心協力，集結三方（中央、地方、團隊）的力量，共同合作、一起開發藝文人口，讓劇場、觀眾與團隊產生相互依存的長遠關係。
- 二、本活動困難度極高，需關照的面向亦相當多，先前從未有文化單位策劃過類似專案，本次文化部嘗試挑戰困難，期在高難度之情況下，仍主動協助團隊開拓巡演機會，更進一步希望激勵各縣市更積極成為專業劇場管理單位。本次活動的辦理經驗及縣市、團隊與觀眾的回饋意見，皆將作為文化部規劃相關政策之重要參考依據。
- 三、又活動精神主要是為了培養國內藝文欣賞人口，希望民眾以實際行動買票看戲，支持優秀劇團可以繼續生存。臺灣很多知名演藝團隊，走訪世界各大城市，卻沒機會深入屏東、南投、澎湖、金門，透過這次活動媒合，讓演藝團隊有機會到各縣市劇場演出，同時也開發更多的藝文人口，走進劇場親近藝文。
- 四、本活動第一次串聯國內 22 個具特色劇團，涵蓋舞團、兒童劇團、歌仔戲、爵士樂團、打擊樂

- 團、合唱團、現代劇團等，於 101 年 7 月 13 日至 10 月 27 日在全台 22 縣市專業劇場巡演 66 場次，讓各地民眾都有機會以平易的票價走進劇場，感染舞台演出的魅力。
- 五、截至 9 月 23 日止共演出 37 場次，部分場次入座率達 9 成以上，部分場次有些不盡如意，已請各縣市政府及委辦單位加強行銷與宣傳，亦希望民間單位共同支持。
- 六、本活動委託辦理執行期程自 100 年 12 月至 101 年 12 月，總經費新臺幣 3,005 萬元（非所載 3,300 萬元），本活動演出票房收入將依規定繳庫。
- 七、有關行銷宣傳經費部分係用於文宣品製作與發送、媒體宣傳露出（含電子及平面媒體等）等費用。因應地方民情不同，目前操作方式包括：地方電視台跑馬燈、廣播電台（快樂聯播網、好事聯播網、Kiss Radio、復興廣播新竹寰宇、警廣等電台）、宣傳廣播車、海報（發送 4000 所高中、國中、國小等學校）、路燈旗與關東旗（依地方要求配置）、藝文月刊、網路媒體等方式宣傳本活動。另有關網路宣傳部分：為吸引年輕觀眾進劇場看戲，除透過社群網路 FB（目前說讚粉絲人數超過 2 千人），亦運用目前時下年輕人流行使用的手機平台 Line（目前粉絲人數超過 3 萬人）露出演出訊息，創造討論話題。
- 八、另關於請文化部注重藝文行銷，協助藝文團體瞭解市場機制乙節，文化部將於規劃、執行與評估文化政策時，加強檢視藝文團體的需求，針對不同類型及發展條件不同的團體，輔以不同性質的專案計畫，期讓台灣藝文團體深耕泥土，永續發展藝文產業，更進一步走向國際。

（七十六）行政院函送蔡委員煌瑯就縮短貧富差距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0 月 8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60989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1-249）

蔡委員就縮短貧富差距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為改善所得分配，縮短貧富差距，政府已於民國 99 年 8 月成立「行政院改善所得分配專案小組」，提出「擴大照顧弱勢，健全社會安全網」、「提升勞動生產力，增進所得水準」、「促進民間投資，擴大國內需求」、「運用租稅措施，強化移轉效果」、「促進經濟成長，提升就業水準」、「平衡發展落差，活化在地人力」、「改善產業結構，促進服務業發展」等 7 大策略，分由各主管機關落實推動具體對策及措施。我國五等分位所得差距倍數，已由 98 年之 6.34 倍降至 100 年之 6.17 倍，各項改善所得分配措施已發揮具體成效。另為使經濟成果為全民所共享，政府刻正積極推動「黃金十年 國家願景」計畫，將「公義社會」列為 8 項國家願景之一，將以「均富共享」為主軸，持續推動相關措施。
- 二、基本工資旨在保障勞工基本生活，行政院勞委會基本工資審議委員會依勞動基準法及基本工資審議辦法相關規定，於本（101）年 8 月 9 日召開第 25 次會議，經通盤考量當前經濟及社會情勢，並以反映去（100）年消費者物價指數上升率為原則，建議每月基本工資由現行 18,780 元調整至 19,047 元，調幅 1.42%；另建議每小時基本工資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調整為 109 元。案經報院核定，時薪部分同意依上開建議調整；月薪部分可採上開建議，惟應俟連續 2 季